

成本 40 元卖 2000 元一瓶 别再被“特供”酒忽悠了

1 “特供”酒谁在买？

2022 年 8 月,浙江台州玉环市公安局接群众李某某(化名)报案称,自 2018 年起从黄某处多批次购买了价值 140 余万元的茅台酒,经鉴定为假酒。警方随即成立专案组,对本案展开研判、侦查。

据办案民警吕漳介绍,受害人李某某为台州玉环本地的中小企业主,素有收藏高端白酒的爱好。在玉环当地,像李某某这样爱好收藏高端白酒的企业主不在少数。他们认为,高端白酒不仅有保值、增值的投资属性,而且用以子女婚嫁、宴请亲友也让人感觉很有面子。

有需求就会有市场。黄某便是盯上假酒这块“肥肉”的犯罪嫌疑人之一。黄某是台州玉环本地一家小加工厂的老板。一次偶然的机会,黄某在生意场合结识了李某某。得知李某某有购买高档白酒的需求,黄某便隐晦地表示自己在外地有“门路”,可以通过“特殊渠道”弄到低于市场价的“好酒”。“我和他之前就认识,知道他以前不在本地,有些外地的‘门路’很正常。大家都是老乡,又都是做生意的朋友,就从他这里开始买酒。”李某某表示。

自 2018 年起,李某某便陆续以每瓶 2000 元左右的价格成箱地从黄某处购买知名品牌白酒。起初,为了获取李某某的信任,黄某卖的酒确实有真酒,李某某也并未起疑。直到 2022 年 8 月,李某某在家招待好友时再次拿出了自己收藏的“好酒”。“朋友喝着感觉有问题后,我就开始怀疑会不会买到了假酒,然后就拿去做鉴定,发现酒确实是假的。”李某某这时候才发现,自己从黄某处购买的白酒早已从最初的真酒变成了真假掺卖、到最后全是假酒了。

2 “特供”酒谁在卖？

为了赚取暴利,黄某毫不避讳地在其生意圈子里宣称自己有“门路”,可以通过“特殊渠道”低价买到高档白酒。加上已经从他这里成功买到“真酒”的朋友口口相传,黄某将假酒卖给了四十余名受害者,获利巨大。

专案组调查发现,黄某利用其早年在外地闯荡的经历,加上自己本地人的优势,打造小老板的人设,虚构从“特殊渠道”买酒的故事,以精心包装的话术,获得本地中小企业主的信任,通过先真后假、真假混卖的手段,最后实现以假乱真的效果,知假买假售假,谋取了巨额收益。

那么,黄某的酒从哪里来?所谓的“特殊渠道”又是什么渠道?通过对黄某的进一步调查,专案组逐步查清了黄某所谓的“门路”。犯罪嫌疑人黄某早年在外地结识了销售假酒的孙某。孙某是外地一家白酒公司的老板,表面上经营自己注册品牌的白酒生意,实际背地里一直做着转销假酒的违法勾当。

孙某在朋友圈宣传并在微信里私信、点对点售卖假酒,他时常宣称自己能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各种高端白酒,其中包括各种所谓“特供”酒。“孙某公司设计了专门的网页,来宣传介绍自己售卖的假酒。他还是以在朋友圈宣传为主,偶尔私信客户介绍‘特供’酒。”玉环市公安局治安行动大队大队长高川介绍,“他根据客户的需求向上家拿酒,比如茅台酒,他以一箱 600 元左右的价格进货,再以一箱 2000 元左右的价格售卖,从中赚取差价。”

标上“XX 局专用酒”“XX 宾馆接待用酒”“国酒定制 个性尊享”等字样,一瓶成本四五十元的白酒便摇身一变,成了所谓“特供”“专供”酒,卖出几十倍的价格。

近日,浙江台州公安机关破获了一起特大制售假酒案,抓获犯罪嫌疑人 15 名,捣毁制假窝点 11 个,查扣“特供”“专供”等假酒 20 余种 1300 余箱,摧毁了一条集产、供、销一体的假酒产业链。



3 “特供”酒从哪里来？

无论客户需要什么样的酒,孙某都能弄到,包括“特供”酒。难道孙某真的“手眼通天”?

专案组顺藤摸瓜,查到了其上家在物流公司工作的白某以及假酒的生产者张某某和唐某某。至此,一条集产、供、销一体的假酒产业链浮出水面。

孙某根据客户需求,向张某某和唐某某定制特殊款式的白酒。张某某和唐某某则根据订单,购买原材料。以茅台酒为例,他们以一斤 15 元左右的价格购买坛装基酒,再设计包装样式发给包材供应商制作,以一箱(6 瓶)180 元左右的价格购得瓶身、酒盒、纸箱等整套包材,然后待夜深人静时偷偷在一处民房内用简易工具进行灌装。制作好的假酒,通过白某利用自身职业便利销往全国。

就这样,成本一瓶 40 元左右的假酒通过层层加价的方式,最终以一瓶 2000 元左右的价格卖到了消费者手中。

2023 年 5 月 8 日,在浙江省公安厅的统一指挥下,台州市公安机关在全国多地同步开展收网行动。主要犯罪嫌疑人到案后,公安机关通过前期专案侦查和审讯情况,又发现新的案件线索,梳理、拓展出另一个以宋某为首的假酒上游生产团伙,以及包材供应商竹某某。同年 8 月 23 日,台州警方组织第二次统一收网行动。警方查获的假酒包括“特供酒”“专供酒”等 20 余种 1300 多箱。

4 “特供”酒为何屡禁不绝？

浙江台州这起非法特大制售“特供”酒案并非个案。前不久,公安部还通报了上海、山东、河南、重庆等地公安机关破获的另外四起非法制售“特供”酒的案例。

在这些案件中,制假犯罪嫌疑人多在民房、自建房内,自行购置灌装设备,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原料和包材来制作“特供”酒。参与售假的犯罪嫌疑人或以销售自产品牌白酒为幌子、或以烟酒门店为掩护通过网络渠道销售“特供”酒。从制酒窝点、生产线到整个销售过程都具有极强的隐蔽性。

从本案的情况看,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和唐某某为了掩人耳目,白天开网约车“正常”工作,夜深人静时才开始制作假酒;犯罪嫌疑人孙某通过用他人的银行卡进行交易,企图躲避公安机关的侦查;犯罪嫌疑人黄某先用真酒骗取受害人信任,然后才真假掺卖,让人难以辨别……巨大的利益面前,他们每个人都费尽心机、用尽手段,对案件侦破带来了极大困难。

近年来,通过各方的努力,“特供”酒在网络平台已几乎绝迹,但记者在一些二手商品交易平台仍能不时搜索到卖“特供”酒的链接,还有一些犯罪分子通过微信等隐蔽方式在熟人圈里进行点对点售卖。

5 “特供”酒为何还有人信？

大家不禁要问,有真的“特供”酒吗?答案是确定的:没有。

这些年,多个部门相继出手整治所谓“特供”“专供”商品。2013 年 3 月,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等 5 部门联合下发《关于严禁中央和国家机关使用“特供”“专供”等标识的通知》,严禁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自行或授权制售冠以“特供”“专供”等标识的物品。2013 年底,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下发通知,要求酒类企业不准生产标注有“特供”“专供”“专用”等字样的白酒。

2020 年 9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开展清理整治网络销售和宣传“特供”“专供”标识商品专项行动。2022 年,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公安部等 6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禁止销售“军”字号烟酒等商品的通告》。

当下的所谓“特供”“专供”酒根本不存在。市场上这些流通的所谓“特供”酒,都是假酒贩子“特别供应”“专门供应”来欺骗消费者的。

要想禁绝“特供”酒,相关部门除了要在生产端强化治理,还要在消费端有所作为。没有了需求、没有了市场,那么“特供”酒自然就失去了它存在的土壤。

记者从公安部了解到,针对当前冒用党政机关、军队等名义生产、销售所谓“特供”“专供”等假酒犯罪突出问题,近期公安部已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开展“净风”专项行动,有力遏制非法制售“特供酒”犯罪活动,净化社会风气,维护党和政府、军队良好形象,切实保障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我们将加大线上线下排查力度、加强打击力度,特别是对此类犯罪的组织者、制造者、销售者将进行严打,绝不手软。”台州市公安局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支队支队长吴元飞表示,“我们还将加强宣传引导力度,引导人民群众提高识骗、防骗的意识和能力。”

据人民日报
周继龙 / 图